

江西省信息中心文件

赣信办[2019]49号

江西省信息中心关于印发《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接入技术方案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信息中心（信息办），省直有关单位办公室：

按照《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赣府厅字〔2019〕16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《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接入技术方案》印发，请结合技术规范要求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接入技术方案



附件:

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应用接入技术方案

一、“赣服通”应用建设要求

(一) 统一移动端入口

全省各地、各部门以“赣服通”移动端作为手机端政务服务唯一入口，“赣服通”提供平台支撑能力并开放分厅和专区的开发、运营权限，充分授权各地开发配置分厅效果，真正实现“手机一开，说办就办”。

全省各地、各部门原则上不允许新建面向互联网用户的政务服务类移动客户端，已建的应用需汇聚进入“赣服通”，并及时关闭自建移动客户端。

各地、各部门分厅上线需提交上线申请表至赣服通项目组，申请表详见《“赣服通”应用接入申请表》(附件1)。

分厅具体实施技术规范见《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分厅实施流程规范》(附件2)。

(二) 统一用户认证体系

所有应用服务，均应统一采用“赣服通”的用户认证体系。“赣服通”政务服务平台提供成熟、完整的用户认证功能，包括

